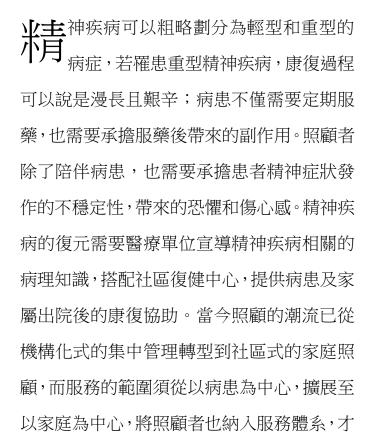
愛的勞動:家庭照顧、情緒負荷和精神復健

口述作者 ■宋麗玉/國立政治大學社會工作研究所特聘教授

文字整理 ■林品君/國立政治大學社會學研究所



精神病類型及康復可能性

精神疾病主要可以分為兩大類型,重型精神疾病(Psychosis)及輕型精神疾病(Neurosis,又稱作精神官能症)。根據官方資料統計,2021年就診及住院的總人數共282萬7,173人,其中輕型精神疾病患者最多(焦慮、解離、壓力、身體轉化症、身心症),佔

能長遠支撐精神疾病復元的漫漫長路。

比 50.54%;情緒障礙位居第二位(23.52%), 失智症居第三位(8.80%),藥物濫用居第四 位(7.66%),思覺失調症第五位(5.42%),智 能不足則為第六位(1.58%)。輕型精神疾病的 患者數量可以歸因於現代人生活繁忙而引發 的焦慮或憂鬱情緒,但是其影響較為短暫,也 相對容易治癒。對照而言,重型精神疾病中的 思覺失調患者多為腦部或神經傳導的功能受 到損害,疾病容易慢性化。因此,在醫院病房 裡的病人或復健機構的學員多罹患該種疾病, 他們需要精神復健的服務。根據 2014 年精神 復健機構的調查研究,592 個樣本有 74.7%為 思覺失調症病患,可以體現該種疾病具有復 元期較長的特性。

過去一般認為罹患思覺失調症之患者的 康復可能性大約為 1/3,然而自 90 年代起,西 方國家推行「復元」(Recovery)的概念。(復 元非復原,精神障礙會對於人體造成永久的 功能性損害,原先的社會關係和生涯也會受 到衝擊,很難回到原始狀態。因而,復元是檢 視現有狀態,透過復健補足或增強既有功能, 重新找回生命的意義並建立新生活。「元」意 味著人的初始樣貌以及無法被摧毀的根本價 值。)。波士頓大學(Boston University)精神 復健研究中心曾回顧過去的長期(22至35年) 的追蹤研究,樣本數達 140 至 502 人,研究所 涉及的國家橫跨瑞士、德國、美國、日本等。 結果顯示,思覺失調症患其實有 46% 至 68 % 的「復元」或「好轉」機率。在這些研究 中「復元」意指患者的臨床症狀消失(沒有症 狀、沒有服藥、沒有怪異行為),也可以在社 會中自立生活(有社會關係、有固定工作、可 在社區生活)。「好轉」則是指前述的復元指標 中,其中有一項比較不佳。波士頓大學經手的 另一個研究則指出,他們在網路徵尋曾經罹 患精神疾病、復元後從事專業工作的人、樣本 數達 500 多筆。過去人們多認為罹患過思覺 失調的患者,因為腦部的部分功能受損,不再 適任需要仰賴高度專業的工作。然而,研究卻 發現被調查者中 83% 以上有大學學歷,目前 73% 有全職工作,62% 已經工作兩年,29% 則工作長達 5 年的時間。另一方面,思覺失 調症或重型精神疾病復元者也經常撰寫文章, 宣揚精神障礙的康復可能性。不過反觀台灣, 臨床機構中可觀察到的病患具有如此表現的 卻並不多見,可能這些康復且全職就業者未 成為研究對象有關。

精神疾病的照顧方式

在過去,西方國家對待疾病的方式是將 病人從有壓力的家庭或社會環境轉移、安置 到相對較偏遠、無壓力的專業機構環境。病人 在該環境中得到良好的治療和復健,等待康 復之後再重新返回社區。不過按此做法,在病 人數量增長下,機構傾向以集中化方式進行 管理,結果是病人將會遇到自主性被剝奪和 失去社會適應力的潛在危機。自從1950年代 起,英國和美國的部分人權鬥士觀察到復健 機構的集中管理會使病患變得冷漠和呆滯, 結果是即便病患重回社會,也無法在社區中 獨立生活。因此,他們開始倡導「去機構化」 (Deinstitutionalization),呼籲病人在社區當中 接受照顧。當時這項趨勢的發展還有賴於技 術和政治的力量配合。在技術層面,精神藥物 的進展促使病情能用藥物獲得較佳控制;在 政府層面,隨著病人數量增加,州立政府的財 政支出擴大,同時負擔也加重起來。在以上因 素的推波助瀾下,去機構化的改革浪潮有了 顯著成果。在 1950 至 1970、1980 年代時,美 國的病床數量銳減,因此照顧方式再次轉型 為社區復健方案的開發。例如,奧瑞岡州只有 兩間醫院設立精神疾病的病房床位。目前全 世界對於精神疾病患者的照顧多數選擇社區 照顧。

台灣的精神疾病以家庭照顧為主,原因

有三:一、剛發展時病床數不足,二、全世界流行社區照顧,三、華人社會的家族文化。若從上述三點原因再作細緻分析,其一,由於病床數量的限制,照顧者缺乏其他選項,家庭照顧就成為必然。其次,由於精神障礙是指思考、行為或情緒方面的障礙,病患所需的協助多為親朋好友的陪伴、社區生活的重建,因此選擇家庭照顧亦對患者復元較有助益。其三,家族主義文化使得華人家屬傾向抱持照顧責任的想法。以孩童和青少年病患為例,華人父母通常將孩子視為個人的延伸,因此傾向自己照顧到無法負荷為止。一般患者在患病之後多由家屬陪同或代為領藥,不過除了定期服藥,這類家庭其實還需要「精神復健」。

精神復健的必要性和使用率

精神疾病不僅會使患者的身體功能遭受損害,亦會對於患者的自尊、社會關係帶來負面影響。精神復健可能是指針對職業能力進行治療(簡稱職能治療),或者是指協助患者學習建立關係的技巧,以便重建人際關係。另外,復健師也會觀察患者的優點和長處,以便協助他們發揮和展現能力,例如返回學校念書、找到理想工作。目前在台灣法定上的精神復健中心可略分成四大類:一、社區復健中心,二、庇護性工場(訓練患者的工作能力,同時會安排社交活動),三、住宿型康復之家(又可區分純粹居住型和復健功能型),四、居家

治療(有些病患因為就醫意願甚低或者交通 距離限制,所以改由醫護人員到病患家裡從 事治療)。精神復健的服務提供者主要為護理 人員、心理師、社工師、職能治療師、專案管 理員(通常在社區復健機構服務,負責病患的 生活照顧),以及個案管理人員(通常由護理 師或社工師擔任,負責照顧患者的身心狀況、 陪伴患者、規劃活動、連結資源)。

自從台灣在 1985 年起發展精神復健以來, 目前機構的病床數量可算充足,但是精神復 健設施則仍顯不足。以 2018 年而言,在台灣 約有 63,727 位的重度精神病患,但使用精神 復健服務的卻僅有 9,449 人,比例約為 14.82%。 另外一方面,既有的精神復健設施的使用率 仍低於預期,比如 2020 年的使用率大約只有 67.77% 到 72.76%。台灣的精神患者相較於國 外較少接受精神復健的主因之一是病患和家 屬完全不知道復健機構之存在,抑或是不清 楚這些機構可能帶來的益處。

家庭照顧者的情緒反應

家庭照顧者的常見情緒主要有憂鬱、焦慮、悲傷或罪惡感。仍以孩童和青少年病患為例,罪惡感主要來自父母會將兒女發病的原因歸咎於自己的作為。悲傷則是源自他們原先對於孩子的期望落空,同時也擔心他們的未來發展。照顧者的自身生涯和生活也會因為照顧患者而受到嚴重影響,包括社交網絡

通常會越來越窄,長期下來感到疲倦和孤單。 除此之外,由於精神病患者通常會有反應遲 鈍的症狀,致使有些照顧者會害怕親朋友或 客人覺得尷尬。因此,即便外界對他們未有烙 印,他們也仍然會內化該烙印,覺得自己的情 況不堪見人,當然這也取決於照顧者對該疾 病的看法。長時間的照顧事務也容易引起毛 躁、易怒感覺,過度被依賴還會帶來壓力、負 荷感受;進而言之,若主要照顧者僅有一人, 而缺乏其他家人的支援,更難免會有抱怨、悲 嘆情緒。

照顧者為了病患的付出代價甚鉅,甚至 有些放棄了自己的一生。這些負面情緒的負 荷狀況其實相當需要專業人員提供排解方式。 因此,擴展照顧者本身的支持網路自有其重 要性。不過,目前的機構一般較少關注家屬的 情緒。醫院端的護理人員或精神科的社工人 員主要仍是著重病理或者症狀處理。至於復 健機構的服務對象也多為病患本身,有關家 屬部分頂多只是附帶關懷。自 2020 年起,由 於長照 2.0 政策的推行,一些縣市開始針對家 庭照顧者開發了個案管理服務。以「家庭」為 中心提供服務可使服務對象超越病患本身。 但是,不願接受外人幫助的華人傳統文化,又 使得照顧者會以工作繁忙為理由、或者意願 低落的原因而拒絕接受機構人員的服務協助。

我們可舉個實際的經驗案例來呈現照顧

者會面臨到的情緒張力。該名患者在高中時 期發病、服藥之後會有嗜睡和暴力行為。當病 情發作時,他會歐打妹妹和母親約莫半小時; 待病情穩定後,他也不清楚其不當行為的原 因。該患者的母親是主要照顧者,在照顧過程 當中時常感到恐懼和悲傷。她原先應對的方 式是將祖先排位請回家裡拜拜,而兒子的狀 况有改善一陣子。但一至兩年後,情况再度惡 劣化,她轉向醫療單位求助,結果是讓她的兒 子取得社區復健中心的服務。復健中心根據 兒子的才能協助其就業;復健中心也邀請媽 媽去上課,讓她更加了解兒子行為背後的原 因。如今,她比較能夠面對兒子的暴力行為, 也會和醫師討論兒子的服藥狀況。直到兒子 的病情穩定,媽媽現在已經能夠重拾帶旅遊 團的工作興趣,畢竟當導遊也能喘息和抒解 長期照顧的身心壓力。

精神復健的挑戰及展望

綜上所述,精神復健其實需要拓展、整合 更多的單位及其服務資源。一方面是擴大服 務能量、種類和效能,另一方面是向家屬和病 患宣導復健的必要性。首先有關家屬,醫院特 別需要在病患發病之初,及時給予充足的衛 教知識(包括服藥操作、疾病認識、因應病患 混亂行為)和身心支持,好讓他們正確地理解 病理知識和復健必要。其次關於病患,當他們 從醫院出院後,應該有效將他們連結至社區 的心理衛生中心或精神復健中心。我們應該 依照地區之間的人口比例,廣泛設立復健中 心並且編制足夠人力。在目前、台北市已有從 醫院轉介至中心的案例,由心理衛生中心連 結公衛護士到家戶進行訪視,但這類訪視仍 偏重在管理和控制,而非了解病患的就業或 社交功能。有復健品質的家戶訪視理應是在 了解病患的想望和優勢之後,協助病患重建 生活的全人取向服務。

更進一步,社區復健中心和心理衛生中 心應該透過個案管理機制提供以「家庭」為中 心的服務。重要的是,主要照顧者也需要納入 服務的一環,以雙案主的概念一併提供服務, 使之涵蓋到照顧者,讓他們不至因為負荷過 重而身心耗竭。因為若是照顧者出現身心耗 竭,那麼病患照顧的問題仍會回流至社會和 國家,反而衍生更多複雜的負面影響。長遠看 來,若可由政府提供平台和資源,建立家庭照 顧者的支持和互助團體,使得他們在當中形 塑非正式的友誼關係,互相分享經驗並給予 情緒支持,才是一條可讓精神病患邁向康復 目標的長久之道。

社工所特聘教授;其研究專長主要為研究法、 優勢觀點、社會工作理論、精神醫療,以及家 庭暴力。相關著作可見《The British Journal of Social Work》、《Psychiatry Research》、《社會科 學論叢》、《復興崗學報》等諸多專業學術期刊。



作者簡介

宋麗玉教授為美國凱斯西 儲大學應用社會工作學系 博士,目前為國立政治大學